

般若智慧與人生

(二)

覺 真

所以，中國人多數把佛教不是作為一種出世的宗教，而是作為一種人生的大智慧來看待，其實是正符合佛教精神的。所以，慧能大師說：「佛法在世間，不離世間覺」，在中國能深入人心，深得人心；孔子說：「未能事人，焉能事鬼？」「未知生，焉知死？」與之異曲而同工。但正因為如此，作為一個中國人，特別是中國的知識分子，想在中華民族振興的事業中有所作為、有所貢獻的有志之士、有識之士，就需要對佛教精神、佛教哲學、佛教理念、佛教的思維方式，有比較明晰、比較深入、比較通達的瞭解。既然佛教精神滲透於中華民族精神之中，那麼瞭解佛教精神，就不啻是瞭解一種宗教理念，而是為了更深的瞭解中華民族精神。中華民族，作為世界上人口最多、歷史最長的民族，要在當今世界重振雄風，如果不對民族歷史認真總結、對民族精神加深認識，是辦不到的。而要瞭解佛教，不認真的讀佛經是不行的。

一般只想獨善其身，只想解決人生的困惑，或尋求

比較可靠、比較堅實的價值觀的，也應該讀讀佛經。因為中國人的思維方法、情感方式是容易親近、接受佛教，幾千年來，佛教精神也積澱在中國人的人格深層，這是中國人接受這種甚深智慧的得天獨厚的條件。古人有言：「取法乎上，得乎其中，取法乎中，得乎其下。」現在的市面上，是道法難行，招術氾濫，而不願醉生夢死、得過且過的人，總要探求人生的真諦，與其把寶貴的時間，浪費在讀那些教你那個招、這個術的書上，還不如去讀點佛經。有個笑話說，有人看見一條廣告，說寄十美元去，就可以獲得一條迅速致富的秘訣。那人寄錢去了，結果收到一封信，內有一張紙條，上寫：「就按我這辦法做。」現在很多教人生活招術、技巧的書，含金量可能比那張紙條還不如。而且，這還不像買了一般的假冒偽劣商品，只是花了些冤枉錢，而是像注射了不合格的藥品，可能會對身體造成重大傷害。若從那些書中接受了損人利己、投機取巧、見風使舵、不擇手段、弄權用勢的理念，可能坑你一輩子。

然而，佛經難懂，尤其是說理的佛教經論難懂，是不爭的事實。解決的辦法，當然只有自己刻苦去讀，在讀經中選擇最適合自己的方法。可以由淺入深，先從講故事的經入手，培養興趣；也可以先讀一些經的講記、佛教的輔導材料；或者乾脆憑一本佛教詞典去硬啃。在讀經過程中，交流、切磋是相當重要的。這就像在登山途中，看到前面有折返的人，問一聲，離山頂還有多遠？迴答說，不遠了，快到了，會給登山的人很多信心。如果把佛經的講記、注釋，讀經的心得都只作給人繼續攀登信心的答言看，或作引玉之磚、登山之杖看，那麼，交流、切磋是有百利而無一弊的。

同路者也應該相互幫助、相互鼓勵、相互聲援。正是出於這樣的目的，我想借此機會，談談般若智慧對人生的啓示、指導意義。儘管我在注解中已經援引一些自己的經驗、心得作為佐證，然而，考慮到經文注解的純粹性，我個人經驗、心得的局限性，所以我是說得很節制的，猶恐以千慮一得框住、誤導了讀者。經文所說的是了義，是第一義諦、勝義諦，而我的心得、體會即使很正確，也至多是非了義、世俗諦，不能將此混為一談。另撰此文，言明是管窺之見，而且只是在世俗生活中怎麼向般若智慧有所借鑒，只是智海拾貝，我就可以比較放心大膽地說了。我姑妄言之，你姑妄聽之。

我學習般若智慧第一個體會，就是人應該理性地生活。

理性地生活，好像要求不高，其實並非如此。我們常說，人是理性的動物。但按我的觀察，真正能常常按理性生活的人不多，而一個人，能按理性來安排自己生活的時間也不多。魯迅說過這樣的話，損人利己者尚可原諒，損人不利己的，就不可饒恕了。損人利己，這種不道德的行為，本質上是不理智的，因為他相信作惡的行為或許可以不受到懲罰。但相比損人不利己的行為，又是顯得有理性的，因為他在比較了損人的風險與利己的收益後，確認利己的收益要高於損人的成本。損人不利己，為了嫉妒而損人，為了顯擺自己而損人，為了損人而損人，就不可理喻，非理性，極愚蠢了。相信我們都能同意魯迅這一判斷，說明我們都承認理性的價值，即使作惡，也是理性的比非理性的好些。而在生活中，類似損人不利己的非理性行為又實在是太多了，說明我們的行為往往不是受理性指導的。

般若智慧還昭示我們，理性也是分層次，在低層次上合理的，在高層次看來又是不合理的。所以，同樣是出世法，四諦法（苦集滅道）、十二因緣法，在深般若波羅蜜多看來，就是不合理的，需要破除的。迴到世間法來說。黑格爾說過一句名言：「凡現實的都是合理

的」，為什麼這麼說？因為現實的存在都是由一定的原因造成的，所以這「合理」是已然之理，是低層次的理。這句話也可以換成另一種說法，凡結果都是有原因的，只要把現實看成是以往的結果。這句話無疑是正確的，但也是廢話一句。黑格爾如果憑這樣的名言成爲偉大的哲學家，我想很少有人會表示服貼。然而這句話恰是黑格爾的名言，所以恩格斯分析了這句話的潛在意義，「凡現存的都是要消亡的。」恩格斯引出的結論，就是高一層次的理性，是應然之理。我們用理性分層次的觀念，可以來論證，為什麼說，像損人利己這樣的作惡行爲是非理性的行爲。損人利己，不是已經比較過損人的成本與利己的收益了嗎？也許他的計較結果不正確，但只要作過這樣的計較，就是進行過理性的思考，怎麼是非理性的呢？這個問題，在低層次上是無法解決的。

我們提高一個層次來看，善、惡標誌的價值，是一種社會性的價值，這樣的價值標準之所以會產生，是維護社會存在的需要。人之所以要社會化生活，就是爲了個人的利益最大化、危害最小化。但這個所謂的「個人利益最大化、危害最小化」是個平均值，而人社會化生活以後，人群外部對人的危害減少了，人群內部對人的危害卻增加了。危害來自個人追求比平均利益高的利益，而把危險轉嫁到他人頭上。如果人人都這樣做，社會就會

解體，於是產生了善、惡的價值標準來調節、制約人的行爲。有利於人的社會化生活的行爲就是「善」，不利於人的社會化生活的行爲就是惡。人都是希望社會化生活的，也可以說人離不開社會化生活。就是出家修行，也在某個宗教團體中。哪怕到深山老林結廬獨修，觀念說人的本性是向善的。理性是人用來瞭解世界、把握世界的工具，瞭解世界、把握世界，說到底，是爲了人更好的生存。只有符合人的本性的生存，才是好的生存狀態，所以，只有符合人的本性的行爲才是合理的。而人類社會儘管問題多多，甚至到了對人的最大的危害來自他人，而不是自然力、野獸的地步，人類社會卻至今沒有解體，說明整體上人的善念還是壓倒了人的惡念，人的善行壓倒了人的惡行。我們可以聽見人說，「良心賣幾個錢一斤？」不管是憤激之辭，還是譏諷之語，其實都從反面證明「良心」是無價之寶，若普遍真覺得「良心」沒有價值的時候，這個社會也岌岌可危了。

在一般的情況下，行善以受到周圍人的敬重，作惡以受到良心的懲罰表現出來，起到調節人的行爲的作用。行善其實首先是良心上有愉悅感，但因爲此價值的社會性的，所以需要別人的認同來加強。作惡其實必然受到周圍人的唾棄，但由於種種原因，不一定表現出來

，而受到良心的懲罰則是一定表現會出來的。當這個人作惡時，他對社會的看法就開始改變，社會就不是他自己處身其中的組成，而是他無可奈何在其中周旋的湊合。他要說服自己，別人其實與他一樣想法、一樣行事，都想損人利己、損公肥私、賣友求榮、下井落石、過河拆橋、踩著人的肩膀往上爬，等等，只是別人還沒有撈到這機會，或者是有賊心沒賊膽。於是，他看出去的

社會，就是危機四伏、陰謀叢生，人人心懷叵測、詭計多端，從此他為防別人的算計，就開始風聲鶴唳，杯弓蛇影，食不甘味，寢不安席，再多的榮華富貴，還有什麼幸福可言？因此說，像損人利己這樣的作惡行為是違反本性的行為，是非理性的行為。這個理性，是應然之理，也是必然之理。說我們應該理性地生活，就是說我們應該按應然之理、必然之理來生活。（未完待續）

由人至成佛之路

太虛大師法語

佛法的道理，就是把身心世界從眾生變成佛的。

此身心世界生佛不二，即眾生亦即佛。然何以有佛與眾生之區別呢？眾生與佛，雖同此身心世界，但眾生的心迷惑顛倒，故由身心向世界所起之行動是錯亂擾害的，而結果成為困厄痛苦的身心世界，即所謂劫濁、見濁、煩惱濁、眾生濁、命濁之五濁眾生的身心世界。亦只佛是身心世界，如禪宗的即心即佛，淨土宗的是心作佛，密宗的即身成佛，維摩經所謂心淨則佛國土淨。世界為身心所依，即就眾生之身心世界轉變為佛之身心世界；將污穢的轉為清潔，乘戾的變成和善，紊亂的整成條理，散漫昏濁的變為嚴肅清明，從日常生活行為上轉變到最深處，即達到心的轉變。使此心變為清淨光明之心，即時心為佛心，身為佛。

一切眾生皆可成佛。

身，世界為清淨安樂之佛世界矣。

轉變之功用如何著手？即從吾人身心行動及於家庭社會國家世界。如此處為大家所共住之所，即是大家所依之世界，而表現在此世界上之身心行動，應養成清淨的、嚴肅的、規律的、和善的習慣，使身之行動，口之言語，皆合於理。久之、由此善良習慣改轉內心之七情、六欲、三毒等，使心意上也成為清淨純善的，三業都成為清淨化。則心身清淨一分，即世界清淨一分；心如鏡子，鏡子清明則所照之境物亦清明。佛界是眾生所成，只要有修學的機會，將身心世界整理改轉一番，即人人皆有成佛之可能，故佛經云